

ICS 35.040
R 07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919—2002

公路等级代码

Code for highway classification

2002-01-08 发布

2002-10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、JTJ 001—1997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并结合中国公路的实情对 GB/T 919—1994《公路等级代码》进行了以下修订：

1. 管理等级改为行政等级。
2. 对行政等级的部分名称进行了修改。
3. 技术等级修订为五级，代码修订为一位数字码。

4. 删除了附录 A 标准的附录，国道与国道主干线标识码用 G，彼此之间的包容关系及区别，采用不同的编号区间（国道编号区间为 G101 至 G398；国道主干线编号区间为 G001 至 G098）来反映。

本标准与 GB 917.1—2000《公路路线标识规则 命名、编号和编码》、GB 917.2—2000《公路路线标识规则 国道名称和编号》、GB/T 920—2002《公路路面等级与面层类型代码》形成系列标准。

本标准从实施之日起，代替 GB/T 919—1994。

本标准由交通部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、交通部科学研究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孙渝平、赵萍、曾宪武。

本标准于 1989 年 2 月首次发布、1994 年 3 月第一次修订。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公路行政等级与公路技术等级的代码,适用于公路等级信息的处理与交换。

2 引用标准

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,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。本标准出版时,所示版本均为有效。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,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。

JTJ 001—1997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

3 分类原则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、JTJ 001—1997 并结合中国公路的实情,公路等级分为行政等级和技术等级两种。

4 编码方法

公路行政等级采用一位汉语拼音大写字母码标识;公路技术等级由一位数字码表示。

5 代码

5.1 公路行政等级代码见表 1

表 1

代 码	名 称
G	国道
S	省道
X	县道
Y	乡道
Z	专用公路
Q	其他公路

5.2 公路技术等级代码见表 2